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拓机械”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对铁拓机械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56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 6.69 元/股，初始发行股数为 22,266,3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在初始发行规模 22,266,300 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3,339,945 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25,606,245 股。

初始发行规模 22,266,300 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48,961,547.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2,012,083.23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949,463.77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截至 2024 年 3 月 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出具了华兴验字[2024]24002480012 号《验资报告》。

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3,339,945 股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2,344,232.05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016,379.2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27,852.84 元。截止 2024 年 4 月 8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出具了华兴验字[2024]24002480020 号《验资报告》。

汇总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1,305,779.05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4,028,462.4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277,316.61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71,305,779.05
减：发行费用	24,028,462.44
募集资金净额	147,277,316.61
加：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395,052.99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入	626,084.93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75,705,426.25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2,918,555.78
减：手续费	315.17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674,157.3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中泰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

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元）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	152690100100245763	30,468,286.46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洛江支行	595901373810000	19,205,870.87
合计			49,674,157.3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实际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沥青装备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14,900.58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730.44
合计		20,631.02

2024 年度募投项目实际投入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06,101.89 元，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22,918,555.78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987,546.11 元。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4]24002480032号）。

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均已收回，2024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审议额度及有效期限。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经核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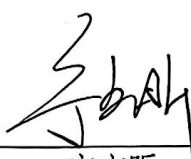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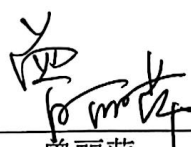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宁文昕


曾丽萍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727.73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62.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62.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沥青装备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否	14,900.58	14,900.58	8,740.24	8,740.24	58.66	2026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730.44	5,730.44	1,122.16	1,122.16	19.58	2026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0,631.02	20,631.02	9,862.40	9,862.4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06,101.89 元，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22,918,555.78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987,546.11 元。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4]24002480032 号）。 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24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均已收回，2024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审议额度及有效期限。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募集资金计划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